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照公募基金运作）2024年第二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旗下的已完成合同变更生效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照公募运作）如下：

1、广发资管乾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广发资管消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广发资管昭利中短债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广发资管价值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广发资管平衡精选一年持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广发资管全球精选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QDII）；
7、广发资管核心精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广发资管智荟广易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广发资管现金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广发资管盛世精选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广发资管弘利3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广发资管多添利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上述12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24年第二季度报告全文于2024年07月1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gfam.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575）咨询。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18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海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海海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现就中海海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4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及时通知基金托管人，基金合同终止，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发布了《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海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为了保护持有人利益，现发布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截至2024年7月16日，本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4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其他提示事项

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本基金将自出现《基金合同》终止事由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基金管理人组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基金清算。

清算期间，投资者将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上可能发生的风险。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并将及时公告上述事项的进展及变化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访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978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八日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同泰开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慧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恒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恒兴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慧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远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大健康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数字经济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沪深3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泰和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优选配置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同泰金融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同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泰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新能源优选1年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积极配置3个月持有期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
同泰泰裕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同泰恒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第2季度报告全文于2024年7月18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tongtaiamc.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30-166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8日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4年第2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中航航行宝货币市场基金
中航混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军民融合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景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晨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首钢生物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量化阿尔法六个月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华ESG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发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旭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华证商飞高端制造产业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京能光伏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机遇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融ESG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恒宇港股通价值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安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瑞尚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航趋势领航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的季度报告全文于2024年7月18日在本公司网站[www.avic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218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4-047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大股东提议中期分红暨落实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维护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践行“提质增效重回报”，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公司大股东沈阳先进制造技术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先进”）提议公司实施2024年度中期分红。

● 公司将持续评估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和实施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

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收到公司大股东沈阳先进出具的《关于提议中期分红暨落实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提议情况

基于对公司长远发展信心、财务状况展望、股东利益等因素的综合考虑，同时为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沈阳先进提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并实施2024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建议分红金额不低于2024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0%，且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结合自身经营情况并报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议确定。

沈阳先进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等事项时投“赞成”票。

二、其他说明

公司拟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和盈利能力进行认真研究，同时结合2024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制定合理可行的利润分配方案。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事项尚需经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强化核心竞争力，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强化投资者回报，践行“提质增效重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88409　证券简称：富创精密　公告编号：2024-048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48,000.00万元到153,0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65,146.10万元至70,146.10万元，同比增长78.63%到84.66%。

（2）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500.00万元到13,5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931.79万元至3,931.79万元，同比增长20.19%到41.09%。

（3）预计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500.00万元到12,500.00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7,980.57万元至9,980.57万元，同比增加316.76%到396.14%。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营业收入：82,853.90万元。

(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568.21万元。

(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519.43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受益于国内半导体市场需求的强势增长、国外半导体市场的复苏，公司持续加大生产能力建设，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实现不同程度的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公告所载2024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遥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3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98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6,603.7692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7.90元/股。截至2021年9月24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972,074,686.80元，扣除发行费用51,253,887.03元，募集资金净额2,920,820,799.77元。

截止2021年9月24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1]00066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1年9月29日分别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及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鉴于公司此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遥望网络”）、杭州施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施恩”）、杭州遥翊商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遥翊”），为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方便募投项目的实施，遥望网络、杭州施恩、杭州遥翊分别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创支行、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未来科技城小微企业专营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创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四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应三个募投项目，即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创支行两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创新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未来科技城小微企业专营支行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YOWANT数字营销云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于2021年10月18日、2022年8月5日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公司单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五千万元或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银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或邮件通知保荐机构，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募集资金账户的开设及注销情况详见下表：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项账号	账户状态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5880010010120100137243	本次注销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0701270000002764	存续
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创支行	3301040160018569502	存续
杭州遥翊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创支行	3301040160021248854	存续
杭州施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3880100026536	存续
杭州施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未来科技城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0713250000000641	存续

三、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880010010120100137243的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借款项目已全部使用完毕，为规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公司将募集资金账户中的利息结余总计244.81元全部转入公司的基本户，并于近日办理完成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人及相关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4-056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7月17日，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公司已于2024年7月5日以专人和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培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基于国内外市场环境及政策变化，为更好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着审慎和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及时调整了“智能化精密纺纱项目（一期）”的推进速度。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将原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及累计收益进行变更。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2024年8月2日14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4-054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原项目名称：智能化精密纺纱项目（一期）（以下简称“原项目”）。

●新项目名称：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

●新项目投资金额：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建设“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投资总金额约18,325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800万元；全资子公司安徽富春色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色纺”）投资建设“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投资总金额约5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8,500万元；全资子公司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富春”）投资建设“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投资总金额约9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3,000万元。项目投资总额超出募集资金投入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16,300万元。

●新项目建设周期：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建设期30个月；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建设期24个月；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建设期48个月。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813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面值57,0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6年，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000.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687.1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6,312.88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6月29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2]230Z015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5月31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额	截至2024年5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
1	智能化精密纺纱项目（一期）	104,185.00	57,000.00	40,700.00	39,826.61
合计		104,185.00	57,000.00	40,700.00	39,826.61

（三）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公司原项目投资总额为104,185.00万元，原拟投入募集资金57,000.00万元。基于国内外市场环境及政策变化，为更好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着审慎和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及时调整了原项目的推进速度。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将原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及累计收益变更用于公司投资建设的“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投资总金额约18,325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800万元；全资子公司富春色纺投资建设的“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投资总金额约5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8,500万元；全资子公司湖北富春投资建设的“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投资总金额约9亿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3,000万元。项目投资总额超出募集资金投入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本次涉及变更投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6,300.00万元，占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的28.60%，变更后剩余的募集资金将继续实施原项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和实际投资情况

1、原项目计划投资

原项目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富春纺织有限公司在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综合保税区拟建设生产车间、配套工程设施，购置行业内先进的生产设备，进行高档紧密纺纱线产品生产。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产24万锭紧密纺纱线的生产能力。

项目投资总额104,185.00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投资金额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98,702.00	94.74%
1	工程费用	86,247.00	82.78%
1.1	建筑工程费	20,600.00	19.77%
1.2	设备购置费	61,490.00	59.02%
1.3	设备安装工程费	4,157.00	3.99%
2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7,755.00	7.44%
3	预备费	4,700.00	4.51%
二	铺底流动资金	5,483.00	5.26%
三	项目总投资	104,185.00	100.00%

2、原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截至2024年5月31日，原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98,266,117.14元，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13,781,945.55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1,989.69元，余额为178,642,612.31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8,642,612.31元，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170,000,000.00元。

（二）变更的具体原因

原项目系公司于2021年结合当时的行业发展趋势、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因素制定。近年来，国内外市场环境及政策发生变化，地缘政治风险加剧，对原项目主要原材料的供应造成一定影响，同时产品市场消费热度降低，市场需求不足，销售价格下行。为更好的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着审慎和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结合现有业务发展情况及未来战略方向，拟将原项目尚未使用的部分募集资金及累计收益变更用于公司的“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富春色纺的“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及湖北富春的“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

未来公司将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及国内外市场变化、公司运营情况等综合考虑，使用自有资金择机建设本项目。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2023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设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投资建设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筒子纱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

①实施主体：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②注册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3号

③注册资本：人民币14,976.3108万元

④法定代表人：何培富

（3）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3号，公司现有厂区内。

（4）项目建设内容

总投资18,325万元，新建4层建筑面积29,206.08平方米机配件车间，2层建筑面积约1,500平方米的中样室及配套设施，同时购置全自动输料系统、条干仪、纱疵仪、强力机等国内外先进的生产设备以及5G定制网、服务器、工作站等信息技术投入。对原有筒子纱生产线进行信息化改造，替换老旧设备，将有效提升生产线信息化水平及自动化程度，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降低运营成本、降低能源消耗。进一步推动企业数字化转型。

（5）投资构成

项目固定资产投资18,325万元，其中设备购置14,695万元，厂房及其他3,630万元。

（6）项目实施期限

项目建设周期为30个月。

（7）项目所需审批及备案程序

本项目已根据相关要求履行了备案程序，并已按相关规定办理了相应的环评影响评价等审批手续。

2、项目建设必要性及可行性

（1）数字化管理是印染企业转型升级，产业结构调整的有效手段

在成本上升和市场竞争加剧的背景下，印染企业需要通过数字化管理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小批量多批次的订单需求也要求企业具备更灵活的生产模式，而数字化管理能够实现这一目标。

（2）数字化能够削减能源成本，促进节能减排

能源成本的上涨使得节能减排成为印染企业的重要任务。通过数字化管理，企业可以对能源使用进行精确监控和优化，从而降低能源消耗并减少排放。

（3）数字化是应对熟练工的缺失，降低人员依赖性的需要

高劳动成本和劳动力流动导致技术工人短缺问题日益严重。采用数字化技术可以减少对人工操作的依赖，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同时节约人工成本。

（4）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进步的要求，是印染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

本项目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鼓励的数字化智能化印染技术装备相一致，符合国家推动绿色制造和产业升级的政策导向。

综上，本项目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二）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

2021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投资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2021年12月2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年产3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

①实施主体：安徽富春色纺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②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山街道和平路99号

③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④法定代表人：孙程

（3）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北工业园。

（4）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50,000万元，在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桥北工业园征地100亩，新建5.5万平方米厂房，采用自主研发的少水染色工艺，购置先进节能环保的智能化生产设备，利用开发区集中供热，建设纤维染色智能生产线及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可年产3万吨染色纤维。

（5）投资构成

项目总投资50,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45,000万元，流动资金5,000万元。

（6）项目实施期限

项目建设周期为24个月。

（7）项目所需审批及备案程序

本项目已根据相关要求履行了备案程序，并已按相关规定办理了相应的环评影响评价等审批手续。

2、项目建设必要性及可行性

（1）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进步的要求，是纺织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

根据《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纲要》，我国纺织行业要在新发展阶段实现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推进科技、时尚、绿色的发展方向。本项目采用技术先进的节能环保设备，坚持走可持续发展道路，推进清洁生产工艺技术的应用，全面推广节能降耗、环境保护和资源综合利用，具有必要性。

（2）项目的建设具有补齐产业链短板、提升产业链竞争力，重振所在地纺织业的发展

本项目利用当地在社会公共资源、服装产业、产品出口和利用投资等方面的集聚效应的优势，并结合国家最新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有利于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打造符合新时代环境要求，以绿色环保为生产宗旨的现代纺织印染企业。

（3）项目的建设可以促进区域经济的发展

本项目在建设、研发、生产、销售等过程中，可培养更多的专业技术人才、一线生产工人，解决更多的劳动就业岗位，可以带动区域内其他诸如物流、餐饮等三产领域的发展，有利于促进区域经济的发展。

综上，本项目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三）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

2021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投资年产6万吨纤维染色建设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2021年12月23日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并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置土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2022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及《关于对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追加投资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染色建设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

①实施主体：湖北富春染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②注册地址：湖北省荆州市荆州开发区庙兴路以西、楚锦路以北

③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0万元

④法定代表人：何培富

（3）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湖北省荆州经济开发区纺织印染循环经济工业园。

（4）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90,000万元，在湖北省荆州经济开发区纺织印染循环经济工业园征地220亩，一次规划分两期实施，新建21.98万平方米厂房，采用自主研发的少水染色工艺，购置先进节能环保的智能化生产设备，利用长江取水和开发区集中供热，建设高品质筒子纱染色生产线及可直排长江的污水处理等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可年产6万吨高品质筒子纱。

（5）投资构成

项目总投资约90,000万元，其中项目所需建设投资69,480万元、流动资金20,520万元。

（6）项目实施期限

项目建设周期为48个月。

（7）项目所需审批及备案程序

本项目已根据相关要求履行了备案程序，并已按相关规定办理了相应的环评影响评价等审批手续。

2、项目建设必要性及可行性

（1）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进步的要求，是纺织行业技术的发展方向

本项目采用技术先进的节能环保设备，坚持走可持续发展道路，推进“清洁生产”工艺技术的应用，全面推广节能降耗、环境保护和资源综合利用，有利于纺织行业向科技产业、绿色产业、时尚产业转变。

（2）项目符合《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有利于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有利于推进开发区纺织印染循环经济工业园循环化发展

工业是产生碳排放的主要领域之一，对全国整体实现碳达峰具有重要影响。本项目拟采用园区集中供热，促进工业能源消费低碳化，厂区建设光伏发电等可再生能源利用，提高可再生能源应用比重，有利于加快传统产业绿色低碳改造，实现能量梯级利用、水资源循环利用，工业余压余热、废气废液废渣资源化利用。

（3）项目符合湖北省、荆州市承接产业发展规划

根据荆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荆州市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发展规划(2021-2025年)》，明确提出大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现代农业、农产品加工业、纺织服装和家用电器制造业、化工产业空间布局，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促进转型升级。本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加快荆州经济开发区纺织服装行业发展步伐，有利于促进区域经济的发展。

（4）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推进智能工厂建设

本项目拟建立智能化印染连续生产车间和数字化间歇式染色车间，具有印染生产工艺在线采集、智能化配色及工艺自动管理、染化料中央配送、半制品快速检测等系统，实现生产执行管理MES系统、计划管理ERP系统及现场自动化SFC系统的集成应用，通过智能化生产和信息化集成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和产品质量。

综上，本项目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四、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调整事项是经公司综合论证了国内外市场环境、项目实施需求及项目建设进展，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经营需要及业务拓展需求经充分研究论证后审慎提出的，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新项目用途符合公司主营业务范围，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和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五、主要风险提示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后续建设和经营过程中，存在如市场风险、环境保护风险、原材料采购风险等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此外，公司经营的产品属于重污染行业，容易受到国家以及地方有关政策的影响。如果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更、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或市场拓展不及预期，则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存在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均带来不利影响。

六、监事会、保荐机构相关意见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出发，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以及原项目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新项目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并同意将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异议。

七、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605189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公告编号：2024-055
转债代码：111005　转债简称：富春转债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